关于公开征求潜江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意见的公告

尊敬的各位村（居）民、相关单位及企业：

为进一步提升潜江经济开发区安全保障水平，实现人员、车辆及物料进出全过程动态监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等文件要求，现对潜江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方案广泛征求意见。

一、潜江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的背景和目标

随着化工产业的不断发展，潜江经济开发区的安全管理问题日益凸显。为有效防范潜江经济开发区安全风险，提高潜江经济开发区本质安全水平，实现潜江经济开发区的可持续发展，拟对潜江经济开发区实施封闭化管理。封闭化管理的目标是通过设置卡口、门禁系统等设施，对进出园区的人员、车辆和物资进行严格管控，减少安全隐患，提高应急响应能力。

二、封闭化管理的范围

东至汉江大道，南至东城大道，西至百里长渠，北至竹泽路，共设7处卡口，章华北路、泽口大道、广泽大道延长线、金澳大道4处设置综合卡口，不限通行车辆种类，危化品运输车辆靠右行驶；竹泽路东段设普通卡口，危化品运输车辆禁止通行，其他种类车辆可通行；竹泽路西段、盐化一路西段设2个无人值守卡口，危化品运输车辆禁止通行，其他种类车辆可通行（卡口具体位置见下图）。

三、封闭化管理的主要措施

1.潜江经济开发区内企业员工和车辆以及常用运输车辆通过封闭化管理平台采集车辆相关信息（车辆信息、驾驶员信息、运输物品或介质信息等），经车牌识别系统进出潜江经济开发区；到访潜江经济开发区内企业的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工程车辆、普通车辆、外来人员，需提前向到访企业联系后，扫描入园预约二维码进行申请，由潜江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平台审核通过，获临时权限进出园区，并按规定道路通行。

2.人员和车辆需提前采集信息，经人脸或车牌识别系统进出潜江经济开发区。潜江经济开发区周边人员要主动配合潜江经济开发区封闭管理要求，自觉遵守交通指示，合理选择出行路线，务必注意道路安全。

 3.执行任务的军车、警车、消防车、应急救援、医疗救护等特种车辆遇车抬杆，可直接通行。公务执勤、市政养护、园林排水、环卫保洁等人员和车辆经卡口安保人员确认后直接通行。

4.潜江经济开发区内部道路严禁车辆随意停放，不得超速、超限、超载，进入园区的危化品车辆必须按照园区规定的专用车道行驶，过境车辆请绕行。

5.封闭区域进出卡口道闸实行一车一杆，进出卡口车辆车速控制在5公里/小时以内，后车与前车距离不少于10米，不得跟车冲闸、暴力冲闸或故意堵塞闸口通道。

四、征求意见的内容

1.对潜江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方案的总体意见和建议。

2.对卡口和门禁系统设置、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人员和车辆管理等具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3.对封闭化管理可能带来的影响及应对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4.其他与潜江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征求意见的方式和时间

1.意见反馈方式：

（1）书面意见请邮寄至泽口街道办事处应急办，并在信封上注明“潜江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意见”。

（2）电子邮件请发送至1326338661@qq.com。

（3）联系电话：0728-6201716

2.征求意见时间：2024年9月25-2024年10月24日。

我们将认真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对潜江经济开发区封闭化管理方案进行进一步完善。感谢大家对潜江经济开发区安全管理工作的支持和关注！

泽口街道办事处

2024年9月25日

